

迷雾重重的命案

曹操之父曹嵩遇害案解析

文/宋延坤

兴平元年(公元194年)的春天,曹操的父亲曹嵩、弟弟曹德离开了家,在当时那样一个兵荒马乱的时期,投奔兖州的曹操算是最正确的选择。不过,曹操没有等来和自己团聚的父亲和弟弟,而是等来了这爷俩的死讯。



游戏中的陶谦形象

曹父一案至少三个说法

曹操能够积累下丰富的官场经验,他的父亲曹嵩起到了关键作用。作为大长秋曹腾的养子,曹嵩在官场上一帆风顺,一直做到了九卿之一的大司农。到了公元187年,曹嵩干脆花钱买了一个太尉的职位。

因太尉一职被罢免,曹嵩回老家待了很长时间,又因为曹操起兵反董的缘故,这位曹老太爷又带着家小去了琅琊躲避战乱。后来曹操的事业渐渐稳定,曹嵩便有了去兖州投靠儿子的打算,只可惜,老爷子没有想到的是,自己的生命也进入了倒计时。那么,他到底是怎么死的,徐州牧陶谦是否是这场命案的元凶呢?就目前能够查到的史料显示,关于曹嵩的这场命案,主要有以下三个说法:

《后汉书·应劭传》:得知曹嵩和曹德父子要来兖州,泰山太守应劭马上做好了接待这爷俩的准备。不过,就在这爷俩即将进入泰山地界的时候,陶谦派出的轻骑兵也追了上来,将这爷俩当场杀害。之所以要杀害曹嵩父子,是陶谦想报复屡屡攻打徐州的曹操。

《魏晋世语》:曹嵩父子已经抵达泰山郡华县的时候,应劭还没赶过去。这时,不满曹操屡屡进攻徐州的陶谦,就想杀了曹嵩泄愤,于是,他立刻秘密派遣数千轻骑兵前去执行任务。这里还



京剧《让徐州》中的陶谦

有一个小插曲,说陶谦的兵马到了地方后,曹嵩还以为是前来迎接自己的应劭,当看到自己的儿子曹德被杀后,才慌忙躲藏。为了逃命,曹嵩在墙上挖了一个洞,想着让自己的小妾先走,不曾想,老爷子挖的洞口太小而小妾又太胖。于是,看着卡在洞里的小妾,曹嵩情急之下藏进了厕所……当然,一行人谁也没跑成,全部被陶谦的士兵杀害。等应劭赶来的时候,他只看到了曹老太爷一家的尸首,因为担心曹操会迁怒于自己,这位心惊胆战的太守大人直接选择了投奔袁绍。

《吴书》(韦曜版,下同):离开琅琊投奔儿子的时候,曹嵩和曹德父子二人带了很多很多的金银财宝。为了安全

起见,陶谦就派部下张闳率领200名骑兵护送。一行人走到泰山郡华县和费县交界的地方时,见财起意的张闳随即指挥部下将曹嵩父子一行人杀害,然后,这群人就带着曹家的金银财宝逃往淮南,投奔袁术去了。(注:《资治通鉴》采用了该说法。)

在这里还是要多说两句,在《三国演义》中,罗贯中对曹嵩被害前后的描述,主要是对《魏晋世语》和《吴书》中的内容进行了嫁接,不过,罗贯中主要增加的有两个方面不同:其一,在护送途中,张闳和手下士兵没有得到曹嵩的善待,这是张闳劫财杀人的直接原因;其二,给张闳和其手下增加了一个“黄巾余党”的身份。

“报复曹操”一说恐难成立

虽然关于曹嵩之死有以上三种说法,不过,其中的《后汉书》和《魏晋世语》都有一个相同的细节,那就是曹嵩之所以会被杀害,就是因为陶谦想报复进犯过徐州地区的曹操,只不过,后者比前者的描述更具“可读性”罢了。

认为陶谦是谋害曹嵩父子等人的元凶,不光是《后汉书》和《魏晋世语》,就连《三国志》的作者陈寿也认可这种说法。那么,“报复曹操”的这种说法,在逻辑上真的无懈可击吗?在笔者看来,要想确定这个问题最符合逻辑的答案,我们必须得搞清楚这样一个事实,在父亲曹嵩遇害之前,曹操是否对徐州采取过军事行动,以至于让陶谦记恨上了曹操。

按照《三国志·武帝纪》里的说法,公元193年春天之后,陶谦和自

称“天子”的闾宣合并一处,一直打到了兖州南部的任城(国),也就是咱们现在的济宁。于是,曹操立即率军征讨徐州,当时袁绍派遣了麾下大将朱灵前去助阵。于是,斗志昂扬的曹操顺利拿下了徐州的十多个城池,直到军粮消耗殆尽的时候,曹操才撤军返回兖州。

在当时,任城属于兖州治下,如果陶谦攻打任城,曹操肯定得采取一定的措施。不过,在笔者看来,曹操有必要和陶谦打一仗,但没必要打到徐州甚至一口气拿下十多个城池的地步。还有,如果曹操这样行事,会给自己带去两个潜在隐患:一,攻打徐州容易造成兖州后防空虚,且长途奔袭会造成巨大的消耗;二,曹嵩和曹德等家人在琅琊,而琅琊是陶谦的势力范围。无论曹操是想攻打任

城的陶谦一点颜色看看,还是想扩大自己的地盘,都不是理智的行动,他愿意让自己背上“不孝”的名声?

对于曹操这次攻打徐州的事情,《资治通鉴》中是将其列在了曹嵩被害之后。《三国志》和《资治通鉴》都是高含金量的史书,且前者完成时间更接近三国时期,《资治通鉴》虽然含金量很高,可对此事件却参考了曹魏对立方的作品《吴书》,可信度似乎要比《三国志》差了很多。那么,我们应该完全信任《三国志》吗?笔者虽然无意否认陈寿的治史态度,可在这件事上还是更愿意相信司马光。

笔者以为,《三国志》是以曹魏为正统的,而西晋又是以禅让的形式吃掉了曹魏,所以,陈寿说陶谦曾经联合闾宣攻打过任城,恐怕是为了美化曹操攻打徐州的行为。

“劫财”一说更符合逻辑

相比较陈寿在《三国志》中的说法,笔者更赞同《吴书》和《资治通鉴》的描述。原因有二:其一,以陶谦的政治智慧而言,即使没有想到扣押曹嵩父子当人质,也不至于将他们截杀;其二,陶谦部下见财起意进而杀害曹嵩父子,这在逻辑上能够站得住脚。

跟随皇甫嵩和张温作战时都获得了极高待遇,拉拢并任用本土名士豪强、不急于参加讨董联军、重视农业生产……从陶谦丰富的个人经历来看,他并不是无能之辈。所以,陶谦不可能不知道无论曹操攻打徐州造成了怎样的后果,自己要是安排部下截杀曹嵩父子,在道义上是行不通的。因为一旦这样做了,就等同于给了曹操进一步攻打徐州的理由,为了一时的痛快而贸然杀害曹嵩,如此做

并不是最好的报复方法。再者,如果贸然和曹操交兵,不光需要面对这个难缠的对手,还有被袁术等诸侯在背后捅刀子的风险。要知道,徐州可是一块战略要地,盯上这块肥肉的人可是不少。

那么,即使曹操之前攻打过徐州,陶谦也的确想报复,那么,最好的处理方法是什么?在笔者看来,陶谦完全可以把他们软禁起来当人质,并以此去要挟曹操,这样做的收益按说才是最大的。既然软禁曹嵩父子更有利,为什么《吴书》中说陶谦不仅没有采取手段,反而还派兵护送呢?笔者认为,这或许是因为陶谦想示好曹操,在当时那样一个群雄逐鹿的乱世,多一个强大的盟友总归是好事。

难道,曹嵩父子一行人被谋害的

原因,真的只是因为陶谦的部下见财起意?笔者认为,这种可能性还是非常大的,原因也不复杂,因为曹嵩所拥有的财富,在东汉末年的确属于一般人难以想象的。笔者在前面指出过,曹嵩的太尉之职位是靠花钱买的,花了多少?花了1亿万钱买来的,曾有声音指出,这些钱相当于现在的2.5吨黄金。在此之前,曹嵩担任的可是大司农,而这个职务相当于财政部长,贪污腐败的机会本来就比其他职位要多出很多。对于这样的一个以贪财闻名的人来说,去兖州投靠儿子曹操的路上,应该带了足够多的钱财。再者,《吴书》等史料也给出了“嵩辎重百馀两”这种说法,朋友们可以想象一下,搬家都装100多辆车是一个什么概念。谁看到了这样的场面能不心动?